

專案質詢

8-8-14-061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6 日印發

案由：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面對大數據時代來臨，政府職責不限於強化自身數據之開發利用，更需將大數據技術研發成果，落實於經濟、就業、教育、健康、能源、公共安全及科學工程等領域，開創大數據實質效益。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103 年 12 月 8 日行政院毛院長上任後，提出「強化建立實體世界與網路世界的橋梁」之構想，由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進一步提出「觀念溝通、行動落實、前瞻施政」3 支箭，除持續擴大開放資料（open data）廣度與深度外，另規劃善用巨量資料（Big Data，通稱大數據、海量資料及大資料）分析技術，協助政府解決當前施政重要課題。行政院 105 年度施政計畫將強化政府施政電子化與服務之巨量資料應用研究計畫列入，以落實經濟轉型，實現智慧城市與智慧生活。
- 二、行政院成立「大數據技術指導小組」，由行政院副院長擔任召集人，科技會報辦公室主責，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經濟部、科技部、相關部會代表及產業、技術專家、學術與研究顧問組成小組。其中科技部負責推動巨量資料應用研究，以巨量資料方法深入分析政府相關資料；國發會主要任務為針對政府相關法規解釋之協調，協助各部會規劃巨量資料應用研究主題；經濟部規劃籌組大數據產業服務團，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共同推動大數據發展。
- 三、為配合推動巨量資料運用，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大多以既有軟硬體資源支應，進行先期試驗，105 年度計有內政部等 11 個部會編列預算共計 11 億 0,710 萬 3 千元，以後需求數估計 23 億 8,574 萬 7 千元，其中屬跨年期經費計有警政雲端運算發展計畫第 2 期—警政巨量資料分析與運用 2 億 5,840 萬元、財稅資料中心研究發展計畫 1 千萬元、教育部建立智慧型校園學習與輔導系統 4,000 萬元、經濟部巨量資料創新技術與智慧應用推動計畫 2 億 7,313 萬 2 千元、經濟部工業局資料服務產業應用推動計畫 1 億元及科技部補助學研機構執行巨量資

立法院第8屆第8會期第14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料加值分析及決策應用之研究計1億8,500萬元，前揭各計畫總經費皆逾1億元以上（詳附表1）。此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編有食品安全巨量資料分析及資訊科技化建置計畫，4年期總經費4,166萬4千元，另財政部亦於105年度新增強化商品流程溯源追蹤與跨域稽查整合計畫5,200萬元。

- 四、我國政府將巨量資料運用列入「*ide@ Taiwan*2020（創意臺灣）政策白皮書」，以網路資訊設施為主軸，而巨量資料運用分別散置於「基礎環境」、「透明治理」、「智慧生活」、「網路經濟」、「智慧國土」5大構面項目中。反觀美、英兩國政府為落實數據之分析運用，公布以巨量資料為主題之政策白皮書，如美國白宮大數據研究與發展倡議投入2億美元預算，預計實現3項目標：開發處理大數據核心技術、加強國家安全與轉變教學方式、開發數據技術及培養人才；而英國政府於政策白皮書中提出資料運用策略之3項目標：強化處理資料能力、加強基礎建設及分享與連結資料等，詳細闡述當前大數據運用現狀，作為巨量資料發展與運用之指引。
- 五、是故，我國巨量資料運用並無上位計畫亦無明確指導方針，數據運用創造之價值無法清楚呈現，其他如數據人才培育、專業技術研發及導入民間產業運用等議題，仍欠缺具體內容、配套與辦理時程，政策規劃有欠完整，發展方向無法呈現。
- 六、各國政府所提出之大數據具體計畫，皆明確列出相關領域之重點扶持項目，如英國已具備完整國家健保服務及氣象資料，故從公共衛生服務、氣候資訊、地理資訊等較優勢之領域開始著手；美國則由國家科學基金會、能源局、國家衛生研究院、國防部及地質探勘局等，就特定領域開發大數據技術與人才培育。至於我國大數據運用範圍，行政院規劃第1階段先行針對新住民潛力願景、毒藥品防治、學生就業追蹤及企業薪資調查等進行分析，另選定國內主要產業導入大數據運用，如交通、製造、醫療保健及食品安全等，惟並未排列優先順位，亦無選定重點發展項目。欲將大數據導入各領域運用，實非一蹴可及，應掌握民眾關切之議題，就具有數據優勢項目列為優先示範，排定推動優先順位，策略始能聚焦。
- 七、行政院成立之「大數據技術指導小組」，成員包括各部會、產業、技術專家、學術與研究顧問等，然學術研究與產業之共同需求如何結合，仍未見提出具體方案。另就各部會推動大數據運用現況觀之，科技部推動巨量資料應用研究、經濟部規劃投入巨量資料創新技術與智慧應用、金管會責成周邊財團法人建置資料平台與進行有關大數據研究案等，仍以各部會各自辦理方式為主，缺乏跨部會或跨公、私部門實際合作案例。
- 八、目前我國巨量數據運用尚處初期研究階段，自105年度各部會陸續展開巨量資料運用新興計畫，或於年度預算業務廣續系統擴充、建置平臺服務等，為建構完善之數據環境及引導

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公私部門導入數據之推廣運用，建議強化策略如下：1.廣為宣導與溝通，建立數據應用共識，並掌握重點核心議題，開創新機契與願景，2.鼓勵巨量資料關鍵技術研發與人才培育，以使用者需求為導向公開政府資料，並善用數據核心價值，3.落實跨界合作機制，有效整合資源，充分發揮數據分析及預警功能。

九、我國近來食安問題頻傳，相關部會刻正籌備建置計畫規劃巨量資料分析與運用，允宜儘速建立源頭管理跨部會合作機制，協調食品安全相關機關整合現有資訊系統，如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追蹤追溯管理系統及食品查驗登記管理系統、經濟部暨所屬機關之工商業登記系統、商品檢驗系統、不安全商品管理系統等等，將不同部門間資料進行勾稽、比對，俾利追溯商品輸入廠商及商品流向，建立完整稽查與通報機制，發揮數據分析預警功能，為食品安全把關。